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宜宾五州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受宜宾市翠屏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拟对四川省宜宾市工业职业技术学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方案及施工图设计采购(第三次)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WZGS-CG[2024]-017。

2. 项目名称: 四川省宜宾市工业职业技术学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方案及施工图设计采购(第三次)。

3. 采购人: 宜宾市翠屏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 采购代理机构: 宜宾五州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资金情况:

1. 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及专项债券资金。

2. 最高限价: 暂定 52.94 万元(以项目立项建安费计算,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文件标准收费下浮 40%计取,其中专业调整系数: 1.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0.85、附加调整系数: 1.0)

3. 投标人报价: 以项目财评价为计价基数,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文件标准收费下浮比列进行报价,其中专业调整系数: 1.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0.85、附加调整系数: 1.0)

按照最高限价计价原则实行费率下浮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三、采购项目简介:

1. 本项目拟对宜宾市工业职业技术学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进行建设,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四川省宜宾市工业职业技术学校的实训基地及附属设施进行改造提升,改造总建筑面积为 24196 平方米,具体包括改造教育实训用房、实训辅助用房及其他附属用房等;同时进行配套基础设施的改造及教学设备采购等。本项目工程总投资约 4000 万元,资金来源财政预算资金及专项债券资金。(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2. 项目工期: 40 日历天。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公告方式：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在“宜宾五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官网”平台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的特殊资质性要求：供应商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

- 8、缴纳本次采购要求的磋商保证金。
- 9、按照规定获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
- 10、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代表证明材料。
- 11、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六、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磋商文件自2024年3月12日至2024年3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宜宾市翠屏区菜坝镇幸福·绿园党群服务中心四楼（宜宾五州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地址）获取。

本项目磋商文件有偿获取，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400元/份（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获取磋商文件时，经办人员提交以下资料：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只需提供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方式：1、现场发获取。获取采购文件时，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须提供单位介绍信原件（加盖单位公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备查；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2、网络（远程）获取。请将以下报名资料盖章后扫描上传至邮箱：wzzbd1123@163.com（备注项目名称）。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须提供单位介绍信原件（加盖单位公章）、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

为自然人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若因供应商提供的错误信息，对其采购事宜造成影响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责任(若供应商需变更报名信息，请于获取文件截止之日前到采购代理机构重新登记)。

注：现场获取或网络获取报名费均对公转至以下账户，并备注项目名称，否则报名无效。

收款单位：宜宾五州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屏支行；

帐号：59630120000039718；

3、有关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宜宾五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官网”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七、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4年03月22日14:30（北京时间）。

八、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及磋商地点：宜宾五州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宜宾市翠屏区菜坝镇幸福·绿园党群服务中心四楼（宜宾五州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时递交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上述材料均加盖鲜章，未按规定递交恕不接受）。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宜宾市翠屏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宜宾市翠屏区菜坝镇绿园小区旁

联系人：欧老师

联系电话：0831-8739932

采购代理机构：宜宾五州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宜宾市翠屏区菜坝镇幸福·绿园党群服务中心四楼（宜宾五州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831-8739989